



部门集中采购、分散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磋商文件编号: BJFH-2024-采007

标段编号: 1

项目名称: 兰州大学口腔医院310室万级洁净实验室
建设项目

采购人: 兰州大学口腔医院

代理机构: 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第六章 工程图纸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第八章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问卷

附件：

1.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兰州大学口腔医院委托，对兰州大学口腔医院310室万级洁净实验室建设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1.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BJFH-2024-采007

2. 竞争性磋商主要内容：

兰州大学口腔医院万级洁净实验室建设，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项目需求书。

3. 项目预算：32.026454万元 标包1采购预算：32.026454万元 **最高限价：32.026454万元**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 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5.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磋商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v2.0 电子版操作说明”，下载磋商文件的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gansu.gov.cn/>)。

6.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网址：<http://ggzyjy.gansu.gov.cn>）。点击“免费下载磋商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供应商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参加磋商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参加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参加的采购包，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下载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和投标编制工具”，编制响应文件。

7.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磋商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8. 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竞争性磋商时间、地点及方式

竞争性磋商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我要投标”的起止时间要求如下：网上我要投标的截止时间为竞争性磋商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规定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geq 5$ ）。

（政府采购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兰州大学口腔医院310室万级洁净实验室建设项目的磋商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进行，请供应商在递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响应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磋商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您的响应文件，并完成网上上传已编制响应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等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上传已编制响应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竞争性磋商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9. 公告期限

详见磋商公告。

10.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兰州大学口腔医院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199号
邮编：730030
联系人：宋老师
联系电话：15095409916

代理机构：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和平新村127号元富大厦16楼
邮编：730030
联系人：李鑫
联系电话：13609353810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竞争性磋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一、说明		
1.1	项目名称	兰州大学口腔医院310室万级洁净实验室建设项目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BJFH-2024-采007
2.1	采购人	采购人：兰州大学口腔医院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199号 联系人：宋老师 联系电话：15095409916
2.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和平新村127号元富大厦16楼 联系人：李鑫 联系电话：13609353810
3.1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 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4	联合体	不接受
8	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0.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



		型和微型企业。
8.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建筑业
11.1	现场踏勘（答疑会）	不组织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4.2	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14.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响应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本章34.2款规定执行。
15.1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
15.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磋商文件要求，于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121.41.35.55:3060/login ），对迟于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15.1	竞争性磋商时间和地点	竞争性磋商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16.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		
2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1.1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日
22.1	响应文件数量	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和上传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响应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注：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及商务技术文件。
22.3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响应将被拒绝。
22.5	参加竞争性磋商时应提供的资料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四、响应文件的评审与竞争性磋商		
25.2	竞争性磋商要求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磋商过程中保持“视频会议”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5.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



		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3.9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29.1	资格审查	本项目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评审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竞争性磋商或成交资格被取消。
32.1	澄清	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可以在评审过程中向特定的投标人发起澄清；投标人需要在规定时间内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在线回复澄清内容。
33.8	竞争性磋商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五、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供应商质疑		
39.1	公告媒体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40.3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知其利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六、其他规定		
45.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考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



		标准，由中标单位按中标金额的1.5%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且承担招标期间的一切费用及场地费用。
46.1	成交通知书领取	按磋商文件要求向代理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后，领取成交通知书。
依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421号）制定的标准收取服务费。		
其他补充内容	1、公告媒体：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 http://ggzyjy.gansu.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 http://www.ccgp.gov.cn ）； 2、响应文件份数：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按照电子评标项目要求，成交供应商在开标截止后三天内须将纸质文件：正本 1 份，副本1份，电子版文件1份（U 盘1份，U 盘文件格式为 Word和PDF格式）， 邮寄至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存档。 邮寄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和平新村127号元富大厦内容 16楼 联系人信息：李鑫 13609353810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及资金来源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2.5 “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评审报告、成交供应商确定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9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0 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2.11. 知识产权

2.11.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



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11.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2.11.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性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2.11.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11.5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竞争性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性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采购服务的供应商。

3.2 符合《竞争性磋商邀请》中关于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4. 关于联合体参加磋商

若《竞争性磋商邀请》接受联合体的：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竞争性磋商邀请》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并在响应性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参加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4) 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联合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关于关联企业参加磋商

5.1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磋商。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6. 关于分公司参加磋商

6.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磋商。

6.2 分公司作为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彩色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7.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7.1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 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8.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参加磋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竞争性磋商邀请和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8.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8.3 中小企业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8.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响应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

8.6 采购人应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8.7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9. 参与竞争性磋商的费用

9.1 无论竞争性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0. 授权委托书

10.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11. 现场踏勘

11.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现场踏勘。

11.2 现场踏勘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11.3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12. 采购进口产品

12.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13. 节能产品

13.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



中“★”标注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二、磋商文件

14. 磋商文件的组成

14.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第六章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问卷

14.2 磋商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书面形式出具的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的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4.3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4.4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任何对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14.5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响应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本章34.2款规定执行。

15.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方式，竞争性磋商的时间、地点

15.1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方式和竞争性磋商的时间、地点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1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6.1 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

17. 一般要求

1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7.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就有关竞争性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应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7.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未列明时应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7.4 响应文件应采用电子响应文件形式，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17.5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18. 响应文件的组成

18.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 (2)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3) 供应商的相关资料文件；
- (4) 商务偏离表；
- (5) 响应性方案；
- (6)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 (7) 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书；
- (8) 报价表；
- (9)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8.2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书面形式要求提交的最终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8.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9. 报价

19.1 供应商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和范围，以人民币报价。

19.2 供应商应按第四章“采购需求”要求及第五章“响应文件组成”格式填写。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应同时修



改其按第五章要求填写的相应表格中的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24.1款的有关要求。

19.3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所有商务和所有技术要求均必须满足的前提下，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要求进行报价。

19.4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20. 投标保证金

20.1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1. 响应文件有效期

21.1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22.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2.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并上传响应文件对应的哈希值，以上所有内容均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电子响应文件的表述应清楚明晰，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响应。

22.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响应将被拒绝。

22.4 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22.5 供应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授权代表如在磋商进行必要的澄清或答疑时还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确认其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

22.6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和磋商小组要求提交的最后报价，可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或者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否则，将导致无效报价。

23. 响应文件的递交

23.1 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在



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和其对应的哈希值，按磋商文件要求成功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121.41.35.55:3060/OpenTender/>）。逾期提交响应文件，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

24.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4.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24.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之后的修改和撤回均无效。

24.3 供应商不得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响应文件，否则其保证金将被没收。

24.4 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四、评审与磋商

25. 竞争性磋商要求

25.1 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供应商使用“网上开标厅”参加会议。

25.2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磋商过程中保持“视频会议”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5.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6. 竞争性磋商小组组建及工作

26.1 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26.2 磋商小组负责竞争性磋商工作，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26.3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27. 竞争性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27.1 从开始竞争性磋商，直到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有关资料以及评审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竞争性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7.2 在磋商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28. 竞争性磋商程序

28.1 竞争性磋商程序：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实质性响应审查、竞争性磋商、报价、综合评审推荐成交供应商。其中，竞争性磋商按本章第33款情形进行。

29. 资格审查

29.1 磋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响应文件无效，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30. 符合性审查

30.1 对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文件无效（供应商不再参加竞争性磋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 （1）没有提供磋商响应声明、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任意一项的，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
- （2）电子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 （3）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4）不符合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

31. 实质性响应审查

31.1 实质性响应是指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条款相符，没有偏离。偏离指不满足、或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31.2 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由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认定。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

32. 澄清

32.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并附身份证明。

32.2 最后报价计算错误修正的原则：最后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并修正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



改单价。系统中填写的报价与供应商上传的PDF格式文件报价不一致时，以PDF格式文件为准。磋商小组应按照PDF格式文件修正系统中填写的原报价。

33. 竞争性磋商

33.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合格有效的供应商单独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3.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并附身份证明。

33.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3.6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3.7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33.8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3.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具体评分

序号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审项	评审标准	评审项分值
1	投标报价 (30)	报价	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报价）×3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说明：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0分
2	商务部分 (11)	供应商业绩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1年01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或中标通知书，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5分。	5.0分
		认证体系	供应商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3分。	3.0分
		质量保证期	质保期在满足1年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质保期得0.5分，最高得1分；在质保期内能免费提供常用配件备件的，质保期外能按成本价提供配件备件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质保期承诺书加盖厂商公章）	2.0分



3	技术部分 (59)	故障响应时间	故障响应方案及承诺，24小时以内得0.5分，否则不得分。	0.5分
		培训方案	提供现场培训及高级培训得0.5分，否则不得分。	0.5分
		技术响应	供应商需提供所投设备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条款的得36分，标注“★”号的技术参数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不满足技术参数及没有提供证明文件每一项扣2分，非“★”号不满足每一项扣一分，扣完为止。（供应商需提供制造商官方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或产品彩页或照片、以及第三方机构检验报告和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厂家公章，并提供针对本项目授权书）	36.0分
		施工方案	供应商依据招标文件中的项目需求，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总体实施计划、安装及配送方案、人员分工等）未依据招标文件中的项目需求提供实施方案的且内容混乱，实施计划不清晰，可行性差的，不得分。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施工工艺及主要技术措施、②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③劳动力安排、④材料投入计划及保证措施）内容详细完整、科学合理、重点突出、项目实施流程完整，实施计划清晰，可行性强的得10分； 方案内容较详细完整、较科学合理、重点较突出、流程较完整，实施计划较清晰，可操作性较强的，得6分；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流程基本完整，实施计划基本清晰，可操作性基本合理的，得3分； 未依据招标文件中的项目需求提供实施方案的且内容混	10.0分



			乱，实施计划不清晰，可行性差的，不得分。	
		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技术措施	质量控制质量管理体系健全，具有完整、可行的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控制措施，且主要工程和关键部位的技术措施和施工方法明确，有满足工程质量检测要求的设备的得5分； 质量控制质量管理体系基本健全，具有较完整、可行的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控制措施的得3分； 质量控制质量管理体系不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控制措施不完整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5.0分
		文明施工现场管理	文明施工现场管理制度完善、合理，有针对性的得3分； 制度较完善、合理的得2分； 制度不完善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3.0分
		施工安全保证措施	有健全完善的施工安全保证措施及针对性的安全预防措施的得5分； 施工安全保证措施及针对性的安全预防措施较完善的得3分； 施工安全保证措施及针对性的安全预防措施不完善的得1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5.0分

34. 推荐成交供应商

34.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4.2 不同供应商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35. 确定成交供应商

35.1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35.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6. 竞争性磋商终止

36.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7. 重新评审

37.1 除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 保密及串通行为

38.1 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者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38.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成交无效，并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代理机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的；
- (2) 采购人、代理机构授意供应商撤换、修改响应文件的；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技术方案、合同条款以及报价等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竞争性磋商政府采购活动的；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的；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提交响应文件或者退出竞争性磋商或者放弃成交的；

(7) 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以及磋商小组成员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的；

(8) 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五、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授予合同

39. 成交信息的公布

39.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将成交结果信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

40. 询问及质疑

40.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磋商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40.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40.3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评审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磋商文件之日。

40.4 供应商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0.5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供应商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40.6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40.7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40.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 （1）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书，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对磋商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而未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的；
- （5）未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 （6）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7）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兰州市城关区和平新村127号元富大厦16楼）

41. 成交通知书

4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1.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履约保证金

42.1 若《采购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供应商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2.2 如果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43. 签订合同

43.1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43.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3.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六、其他规定

45. 采购代理服务 fee

45.1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考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标准，由中标单位按中标金额的1.5%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且承担招标期间的一切费用及场地费用。

46. 成交通知书的领取

46.1 按磋商文件要求向代理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后，领取成交通知书。

47. 其他规定

47.1 磋商文件的其他规定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兰州大学口腔医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签订日期: 2024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 已落实

承包范围: 工程内容中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4年 月 日



竣工日期：2024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

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工程验收 标准。

四、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

（¥ 元）。结算以中标价加变更签证计取，最终造价以兰州大学审计处审定金额为准。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成交通知书；
- （2）响应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 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词语定义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兰州大学口腔医院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壹份。

—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略）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本合同协议书、成交通知书、本合同专用条款、本合同通用条款、标准规范及相关技术文件、图纸、投标书及其附件工程量清单、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2.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 （1）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不使用其他语言文字。
- （2）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无。
- （3）适用标准、规范
 - ①使用标准、规范的名称：国家现行标准、规范。
 - ②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不提供。
 - ③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无约定。

3. 图纸

- （1）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当日现场提供。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 工程师

(1)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现场负

责人

职权：业主代表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督促监理工程师行使职权，协调施工现场各方面的关系，协调施工中存在的问题，解决、办理现场设计、签证等与工程有关的事宜。

(2) 监理驻地工程师

职权：

职务：监理

驻地工程师

职权：监理合同约定的监理单位职权

(3) 承包人驻地工程师

姓名：

职务：项

目经理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承包人履行本合同。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每月在施工现场时间不少于25日历天。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次罚款500元，累计5次以上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新换项目经理人员需经发包人审核同意；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项目暂停施工，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发包人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项目暂停施工，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项目暂停施工，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次罚款500元，累计5次以上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新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需经发包人审核同意。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1. 进度计划

承包人提供进度计划的时间：合同签订后3日内。



四、质量与验收

1.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略。

(2) 工程试车：略。

五、安全施工：如合同条件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1. 合同价款及调整

(1)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价格合同方式确定，合同价款中已包含全部风险因素。除变更、现场签证外，其他均不调整。施工期间，国家、省、市的任何部门发布有关工程调价系数、定额、费率以及市场变动因素等，合同价款均不作调整。变更签证以现行的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甘肃省建筑安装工程预算定额、政府颁布的施工当期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建设工程市场价格等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工程量，按照三类取费计入结算（其中规费、税金按照《甘肃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甘建公告〔2020〕84号）规定执行）。由兰州大学审计处审定。

(2)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无。

(3) 扣回预付款的时间、比例：不扣回。

2. 工程量确认

承包人向发包方住工地代表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竣工验收后3日内。

3.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工程进度款按照以下

（ ）方式支付：

A. 本工程项目不支付工程进度款；

B. 本工程项目在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前，可支付工程进度款，但付款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造价的75%；

C. 本工程项目在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可支付工程进度款，但付款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造价的75%，

其余部分待兰州大学审计处审计并下达审计决定，供应商缴纳3%质保金后，一次性付清。

七、材料设备供应

1.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不供应。

2.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所有材料、设备均由承包人采购。各种材料设备质量合格、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并经发包人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检查认可。

八、工程变更：执行通用条款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1. 竣工验收

(1)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竣工验收前10日内提交竣工资料和验收报告3份，竣工图3份。

(2)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无。

(3) 结算：以双方协议及合同价为基础，设计变更以政府职能部门的有关规定为依据，工程按 三类 取费（其中规费、税金按照《甘肃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甘建公告〔2020〕84号）规定执行），以兰州大学审计处审定金额为准进行结算。

十、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实际竣工之日6个月内，其余要求遵循《通用条款》。

2. 质量保证金

承包人需缴纳结算价款的3%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由承包人提出申请后14日内付清。

十一、违约

承包人必须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发包人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发包人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每延误一天扣罚500元，总额不超过合同的5%。

十二、争议

1. 争议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产生争议时，按下列第（3）种方式解决

(1) 申请 有管辖权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调解；

(2) 约定向 兰州市的 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3) 向 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起诉。

十三、其他

1. 工程分包：不分包。

2. 不可抗力：执行通用条款。

3. 保险：如合同条件。

4. 担保：如合同条件。

5. 合同份数：共5份，发包方4份，承包方1份。

6. 本维修改造工程水、电费用由施工单位自行交于后勤保障部。

7. 施工单位的结算金额，经兰州大学审计处审核，审减额在结算金额10%以内时，审计费由发包方支付，审减金额在结算金额10%（含10%）以上时，全部审计费

由承包方支付。发包人可从承包人工程款中抵扣代转。

8. 补充条款：本工程承包人不得无理拖欠供货厂家材料、设备款和工人工资，发包人不得非正常干预拨付工程款，当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拖欠供货厂家材料、设备款和工人工资，影响工程正常施工时，发包人可按国家有关规定，戴帽拨付工程款。

9. 承包人负责施工区域的卫生管理及所用路面的清理，保持路面清洁、畅通且湿润无扬尘，并对工程现场进行及时的清扫，以保证发包人及有关单位的视察、检查，保证各检查项道路畅通、现场文明整洁。否则发包人对承包人进行500元/次的罚款。

10.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除不可抗力和发包人要求外，承包人不得停工或消极怠工，否则，停工或消极怠工累计达到10日的，即视为擅自终止本合同。

11. 未尽事宜遵循《通用条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为保
证

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双方约定的施工工程。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本次项目的全部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质保期内出现的问题或设备故障由承建方免费维修或更换。承建方须承诺对本工程定期维护和终身维修。双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1. 防水工程为五年；土建工程为二年；
2. 供电及安装、给排水管线及安装工程为二年；



3. 供热、供汽系统工程及安装工程为二个采暖期及供冷期；

4. 其他约定：无

三、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7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维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 发生需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跑水、暖气漏水漏气、燃气漏气等），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承包人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 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确保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四、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施工合同价款的3%。

五、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发包人在土建、安装质量保修期满后14天内，将剩余保修金返还承包人。

六、其他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应为施工合同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安全生产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管理”的方针，进一步加强施工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组织保证体系，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身和财产安全，维护施工现场及校园的安全和稳定，特签订本责任书。

一、责任书各方有责任、有义务通过履行本责任书提出的责任、义务和权利，共同维护施工现场和校园的安全秩序。

二、安全生产目标

1. 杜绝重大伤亡事故的发生。
2. 杜绝安全、生产事故、重大火灾的发生；预防一般性安全事故。
3. 杜绝重大治安、刑事案件的发生。
4. 杜绝食物中毒等安全事故的发生。

三、责任书各方责任、义务及权利



1. 施工单位

1) 应根据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严格做好施工安全管理、施工成本控制、施工进度控制、施工质量控制、施工合同管理及与施工有关的组织与协调等。

2) 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兰州大学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兰州大学维修改造工程管理办法》《后勤保障部维修改造工程监管实施细则》《后勤保障部施工安全管理实施细则》及国家工程建设领域有关施工及验收规范，从安全、质量、资金、进度、服务等方面确保工程项目顺利实施。

3) 施工单位在施工中必须按照工程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规范标准组织施工，不得擅自修改工程设计，不得偷工减料，发现设计文件和图纸有差错的，应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

4) 按规范要求配备专职安全员，对施工项目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的安全管理和监督。

5) 维护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秩序和参建各方的合法权益。

6) 成立由项目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的施工安全管理领导小组，并负责行使以下职能：

①制订《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

②对劳务人员开展法律法规、安全生产、职业道德等方面的宣传教育；

③加强对劳务班组及相关管理人员的日常监管；

④协调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化解可能引起纠纷的各类矛盾，及时处置紧急突发事件。

（2）权利

1) 严格检查各作业班组及相关人员的有效证件并存档；同时开展对相关作业人员的三级安全教育。

2) 督查作业班组安全文明生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3) 加强施工现场的日常管理，及时制止各类违章行为。

4) 与各作业班组订立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明确各类恶性事件的制造者必须承担的责任和后果。

5) 发生严重安全事件时，及时报告监理公司、主管和执法部门。

2. 监理单位

（1）责任和义务

1) 工程监理单位应根据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工程安全、质量、造价、进度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



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以下职责：

- ①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相关规范；
- ②工程勘察设计文件；
- ③工程监理合同及其他合同文件。

2) 工程监理单位应公平、独立、诚信、科学地开展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活动；在工程监理过程中发现施工单位存在不履行质量、安全责任或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行为，应及时发出整改通知或工程暂停令。

3) 工程监理单位应选派具备相应资格的监理工程师进驻施工现场，按照工程监理规范的要求，采取旁站、巡视和平行检验等形式实施监理。

4) 严格检查施工单位对劳务队伍制定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其落实情况。

5) 定期检查施工单位对劳务人员合法务工、文明施工、安全生产、遵纪守法、质量安全、消防意识等的宣传教育工作。

6) 检查特种工作人员上岗证，杜绝无证上岗。

7) 巡查施工现场，发现不安定、不安全隐患，及时报告主管部门并协助处置。

8) 配合开展安全事件的调查工作。

(2) 权利

1) 要求施工现场配备一定数量的专职安全员人员，设置相应的组织机构，制定具体措施，严防各类安全事件发生。

2) 要求施工单位积极开展施工现场重点部位安全管理工作，全面落实安全管理责任。

3. 后勤保障部

(1) 责任和义务

1) 组建施工安全管理领导小组，组织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和重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2) 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施工现场的安全检查，督促施工单位排除各类隐患并整改，落实本责任书条款。

3) 发生安全突发事件，分管施工领导和项目负责人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并及时报告相关部门，配合开展事件的善后处理及事件调查。

(2) 权利

1) 签订合同时，要求施工、监理单位签订本责任书。

2) 对施工现场发生安全的事件，提出包括限期整改、责令停工等在内的处置意见，必要时报告上级主管部门。

四、本责任书为工程施工合同和监理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本责任书未尽事宜，执行施工合同和监理合同有关安全施工条款。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磋商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均要求在电子响应文件中以彩色扫描件形式递交。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项目包含的所有费用。

二、竣工要求

1. 施工时间：30日历天
2. 施工地点：兰州大学口腔医院（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199号）

三、付款方式

双方合同另行约定。

四、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不收取



第二部分项目需求书

1、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兰州大学口腔医院万级洁净实验室建设项目

工程概况：项目位于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199号兰州大学口腔医院，拟在原有建筑基础上进行改造，改造面积共53m²。

2、工程范围

本工程涉及原实验室重新规划布局后，对原有装饰结构、水、电、暖各专业的改造，包括净化装饰工程、洁净电气工程、净化通风工程、实验室配套设施、上下水改造等。

3、技术依据

本工程涉及到以下相关国家和地方现行规范、标准：

- | | |
|----------------------------|-----------------|
| (1) 《生物安全实验室建筑技术规范》 | GB50346-2011 |
| (2) 《医学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建筑技术标准》 | T/CECS 662-2020 |
| (3) 《传染病医院建筑设计规范》 | GB 50849-2014 |
| (4) 《微生物和生物医学实验室生物安全通用准则》 | WS233-2002 |
| (5) 《医疗机构临床基因扩增检验实验室管理办法》 | 卫办医政发〔2010〕194号 |
| (6) 《洁净室施工及验收标准》 | GB50591-2010 |
| (7) 《实验室生物安全通用要求》 | GB19489-2008 |
| (8)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 GB50210-2018 |
| (9)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 GB 50016-2018 |
| (10)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GB50243—2016 |
| (11) 《实验室通风系统设计与施工规范》 | DB42/T341-2006 |
| (12) 《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 | GB50736-2012 |
| (13) 《建筑电气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 GB50303-2002 |
| (14)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 | GB50015-2019 |
| (15)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242-2016) |



4、总体要求

- (1) 符合医学洁净实验室相关的要求。
- (2) 洁净区各室布局不交叉混合使用，把控人、物分流的原则。
- (3) 人流通道、洁净区入口设置更衣及风淋室。
- (4) 送风方式采用上送下侧回的方式。
- (5) 通道门的开启方向由低洁净级向高洁净级的方向开启。
- (6) 设置安全门兼做安全出口和设备门使用。
- (7) 本工程以美观、大方、适用、控制造价为原则，要求材料选择同类优质；工艺精细考究，工程质量等级达优。

5、技术指标

- (1) 应符合 GB50346-2011、GB50591-2010、WS233-2002 及相关规范的要求。
- (2) 洁净区的环境技术指标应符合以下要求：
- (3) 主实验室空气洁净度等级为 7 级（10000 级）
- (4) 温度控制：22±4℃；
- (5) 换气次数：万级≥25 次/h；
- (6) 空气调节：不同空气洁净度的洁净区之间的压差应>10Pa。洁净区内不同功能及级别房间之间保持适当的压差梯度，以防止污染和交叉污染；
- (7) 总送风量中（非单向流）为 100%的新风量；
- (8) 噪声级（空态）应≤65dB(A)；
- (9) 照明的照度值>300LX，对照度有特殊要求的区域设置局部照明。

6、净化装饰工程技术要求

6.1 墙体

墙面及隔断均为装配式医用净化板，材质为≥50mm 厚 A 级防火手工硫氧镁净化彩钢板（内衬≥50mm，耐火极限≥1h），面板采用≥0.5mm 厚的宝钢板，环氧树脂底漆，应具有耐化学腐蚀性面漆，耐常用消毒水；材料的表面平整性好；依据《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标准中 A(A2)级建筑材料要求，硫氧镁净化板燃烧性能满足以下检测要求：



总热值 PCS 外部次要组分：涂层 (MJ/m²) ≤1.1

总热值 PCS 主要组分：金属板 (MJ/kg) ≤0

总热值 PCS 主要组分：芯材 (MJ/kg) ≤1.2

总热值 PCS 整体制品：芯材 (MJ/kg) ≤0.6

总放热量：THR600s (MJ) ≤1.9

600s 的燃烧增长速率指数：FIGA0.2MJ (W/S) ≤14

火焰在试样长翼上的横向传播 LFS：火焰横向蔓延未到达试样长翼边缘

★实验室净化板需提供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盖有 CMA 或 CNAS 章的产品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并标明专用于本项目的字样。

6.2 地面

采用PVC地胶，具有耐水性、耐油性、耐酸碱性、耐盐雾腐蚀性等化学特性，及耐磨性、耐冲压性、耐洗刷性等物理特性，表面平整、美观、易清洗、易维修保养、经久耐用。

(1)采用PVC树脂、增塑剂、稳定剂、填充剂、导电材料及混色材料经科学配比，聚合热塑成型。耐磨、阻燃、防滑、防水、吸音、抗菌。规格：≥2.0mm厚。

(2)耐磨性能：耐磨层不小于0.7mm，正常使用寿命10-20年以上。

(3)耐腐蚀：耐酒精、丙酮、HCL、NAOH水溶液、汽油和一般洗涤剂。

(4)防火阻燃：依据国家标准GB8624之规定，PVC地板铺地材料均达到B1级

(5)找平层厚度、砂浆配合比:20厚1:2.5水泥砂浆找平。

(6)基层厚度、砂浆配合比:自流平基层（3-5mm厚）。

(7)颜色安装前由用户方选定。

6.3 吊顶

吊顶材质同墙板。室内吊顶净高度不低于2400mm。室内墙与墙、墙与顶板、墙与地面均由专用铝合金型材圆弧过渡连接，无积尘死角，以达到净化要求，密封满足洁净实验室要求。

6.4 成品钢制净化门

需满足如下参数：



(1) 门板：50mm 厚，采用 $\geq 0.5\text{mm}$ 优质电镀锌钢板，静电粉末喷涂，内填充防火材料，与钢板充分粘结，保证门板强度，门板颜色由采购人最终确定；

(2) 门框：矩框，内置连接角，45 度拼接，采用 $\geq 1.5\text{mm}$ 厚优质电镀锌钢板；

(3) 五金配件：门锁要求用 304 不锈钢门锁，优质锁芯，双开门固定扇配整体暗插销；

(4) 圆角双面钢化玻璃视窗，尺寸为 $\geq 400*600\text{mm}$ ，厚度不小于 5mm，门底部安装可调升降密封条；

(5) 配优质闭门器；

6.5 净化专用玻璃观察窗

需满足如下参数：

窗框采用铝合金矩框，内置连接角，45 度拼接，玻璃应采用防火钢化安全玻璃，厚度不小于 5mm；

6.6 净化设备门

需满足如下参数：

(1) 门框采用采用铝合金型材，内置连接角，45 度拼接；

(2) 门体材质同实验室净化板，厚度不小于 50mm；

7、实验室电气工程技术要求

采用三相五线制供电（地线必须接），动力和照明分开设计。实验室安装动力插座控制箱，控制插座、用电设备。实验室建筑的供电应留有足够的负荷余量，插座均为五孔。电气材料（如配电箱组件、灯具、杀菌灯、开关、插座、电线、线管、桥架等）需选优质知名品牌产品。

(1) 配电箱安装位置选在实验室入口处，照明与仪器用电线路分开设置，以使用方便为原则；

(2) 医学洁净实验室灭菌采用吸顶式专用紫外线石英灯；

(3) 照明灯具选用净化型 LED 灯，便于清洗、不积尘；

(4) 所有电线为优质 BV 铜芯软线，走线管为阻燃型 PVC 塑料管；

(5) 工艺用电配置带防护盖 86 系列三相五孔插座；



(6)室内各用电点位置及高度在工时均可按用户要求调节。各电气线路均敷设在彩钢板吊顶上和夹芯层内；

(7)严格按照施工合理性，安全性，美观性的结构完整原则，特别要考虑使用方维护便利性。

(8)安装管线尽可能直线走向，每隔 4m 中间要用接线盒连接；

(9)末端端子接线要牢固可靠且有标号，方便调试和检测；

(10)吊顶桥架（金属线槽）离地面高度不低于 3m，且桥架之间要有连接线，安装在屋面桥架材质要用防水镀锌桥架，桥架走向根据现场施工情况进行调整。桥架要有效接地；

(11)一条控制电缆，中间不能有接驳现象，是为了整个系统电气性能输送可靠性，避免或减少故障发生；

(12)端子接线，数字输入、输出，经过自控柜（控制柜，控制箱）端子排连接，各端子必须标清线号和端子号；

(13)槽式大跨距电缆桥架由室外进入建筑物内时，桥架向外的坡度不得小于 1/100；

(14)电缆桥架与用电设备交越时，其间的净距不小于 0.5m；

(15)电缆桥架宜高出地面 2.2 米以上，桥架顶部距顶棚或其它障碍物不应小于 0.3 米，桥架宽度不宜小于 0.1 米，桥架内横断面的填充率不应超过 50%；

(16)桥架水平敷设时，支撑间距一般为 1.5-3m，垂直敷设时固定在建筑物构体上的间距宜小于 2m；

8、智慧实验室管理系统技术要求

8.1 总体要求：

坚持安全、节能、高效的原则，保证人员和仪器设备安全及实验结果准确可靠的前提下减少能源消耗，提高工作效率。

系统改造后需实现如下功能：

(1)集（分）散式控制：实验室智能化控制系统采用集（分）散式控制系统；监测整个系统运行状态，功能全面，易维护，可扩展性好；

(2)智能杀菌：洁净实验室杀菌实现智能化控制，可按用户计划自动灭菌；



(3) 远程监控：可远程监测医学洁净实验室的温度、湿度等参数，当监测值超出预警/报警设计值时预警/报警；

(4) 机组故障报警：实时监测送风机组运行状态反馈；不正常情况下风机故障报警；

8.2 系统组成

包含联网所需的系统工作站（智能化控制箱）、监控软件、集成接口及软件、网络控制器、PLC、传感器及阀门等设备和软件。

8.3 智慧实验室管理系统操作软件

(1) 按不同的用户级别，操作者拥有不同的权限；

(2) 图形化的过程监控；

(3) 系统应用程序的每项功能可按用户要求及系统设计而改编，并可随系统的扩充或运行需要而作修改；

(4) 动态操作画面类似Windows风格；

(5) 系统安全保护功能；

(6) 状态改变报告；

(7) 综合报警管理；

(8) 监控点的历史；

(9) 趋势分析；

(10) 按指定区域、房间、时间等趋势分析、汇总和报告；

(11) 累积、统计功能；

(12) 数据库下传/上载功能；

(13) 全中文动态图形显示；

(14) 多窗口显示功能。

★供应商需提供智慧实验室管理系统可满足医学洁净实验室要求的相关证明文件（如产品彩页、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和可证明产品性能的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并标明专用于本项目的字样）。

8.4 智能杀菌消毒控制系统



洁净区杀菌预约及自动清除异味功能的实现：对于医学洁净实验室要求进行实验前进行一次杀菌操作，杀菌预约功能可设定杀菌时间、杀菌时长、除味时长，可设定系统在上班前就自动完成杀菌、除味步骤，上班后即可进入实验室开展实验工作。为了确认杀菌是否确实执行到位，系统应有记录杀菌启动时间、杀菌停止时间、杀菌异常中断等功能；

★供应商需提供智能化杀菌消毒控制系统可满足医学洁净实验室要求的相关证明文件（如产品彩页、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和可证明产品性能的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并标明专用于本项目的字样）。

8.5. 新风环境智能控制系统

(1) 新风环境智能控制器：采用DDC控制器，含控制器CPU及相关输入输出及通信等扩展模块，满足当前控制系统点位需求，留出15%以上的空置点，以便今后扩充；实现恒温恒湿空调系统远程/本地控制，控制开关带系统状态指示灯；支持上位机对接；

★供应商需提供新风环境智能控制器满足医学洁净实验室要求的相关证明文件（如产品彩页、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和可证明产品性能的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并标明专用于本项目的字样）。

(2) 新风环境智能控制系统：可在触摸屏上实时显示实验室温湿度信息、实验室新风、送风、回风状态、具有除味控制、缺风报警等功能。

★供应商需提供新风环境智能控制系统可满足医学洁净实验室要求的相关证明文件（如产品彩页、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和可证明产品性能的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并标明专用于本项目的字样）。

8.6 空气净化设备控制系统

(1) 可在触摸屏上实时显示空气净化设备（如净化空调机组、空气过滤器等）运行状态信息，并有故障报警、故障信息历史记录查询功能。

(2) 空气净化设备运行状态显示：可在触摸屏上动态显示净化空调机组实时运行状态等；如发生故障可显示出故障的具体位置；

(3) 空气过滤器堵塞检测：设置压差开关对初、中、高过滤器前后的压差进行检测，当压差达到设定值时，人机界面发出报警信息提醒工作人员进行清洗或更换；维护人员也



可在电脑或操作屏上查看当前的过滤器的状态，可提前做好清洗过滤器或更换的准备；过滤报警时在实验室内触摸屏上可显示报警；

★供应商需提供空气净化设备控制系统可满足医学洁净实验室要求的相关证明文件（如产品彩页、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可证明产品性能的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并标明专用于本项目的字样）。

8.7 人机交互触摸屏系统

每套控制系统配置1个 ≥ 10 寸彩色液晶电阻监控面板（带RJ45接口支持以太网通讯协议）；液晶界面演示：至少具有多项自定义指标的输入输出显示和控制功能，包括：定时启停控制及设定、杀菌智能控制、报警信息列表、机组状态、洁净机组运行状态等；并指出该参数的具体位置；以实现用户登录、实验室空调设备状态监控、设备开关机等功能；。

8.8 仪表选型

原则上现场仪表采用电子式智能型仪表。模拟信号采用 4~20mA 两线制标准信号。

9、暖通工程技术要求

9.1 整体要求

- (1) 选用节能环保的空气净化系统和先进的气流组织模式；
- (2) 洁污分开，有序的梯度压力控制交叉污染，有效保持动态下洁净室的级别及净化要求；
- (3) 实验室保证相对外界为正压，通过控制送、回风风量比维持房间压差。主实验室安装压差计，每台机组送风口安装调节阀，每个室内回风口带调节功能。

9.2 净化空调系统划分

- (1) 净化空调系统应使净化区处于受控状态，应既能保证净化区整体控制，又能使各使用单元灵活使用；
- (2) 净化空调系统应具有表冷、增压等功能，应保证其负担的区域温湿度、洁净度、压差、换气次数等参数满足使用要求，并可在一定的范围内对温（湿）度、压差、换气次数等进行调节。各段间距应充分考虑，保证人员进出方便，以保证机组内设备更换、维修，如：更换初、中效等；



9.3 气流组织

(1)符合国家标准和规范要求，满足使用功能，以保证具有足够动力送至工作面；

(2)实验区为上送下侧（对角）回风，高效送风口送风；

(3)侧排风口布置：回风口洞口上边高度不超过地面之上 0.50m，洞口下边离地面不低于 0.10m，并有阻挡尘埃装置，回风管道必须有专用立管。

9.4 ★通风风管

采用净化专用风管，净化专用风管应保温，保温材料采用 B1 级难燃橡塑材料，保温材料厚度不小于规范要求的厚度。净化专用风管的抗压强度、抗拉强度、断后伸长率、漏风率、管壁变形量、挠度角的技术参数满足使用要求。提供第三方检验中心出具的净化专用风管抗压强度、抗拉强度、断后伸长率、漏风率、管壁变形量、挠度角的检验报告。须提供厂家送检至第三方检测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附厂家已完工同类项目的证明文件（合同，竣工报告等），并加盖厂家鲜章。

9.5 ★高效过滤器

高效过滤器效率：99.995%-99.9995%，级别：H14，初阻力：160Pa，终阻力：350Pa-450Pa。

高效过滤器技术特点：无隔板，边框材质为铝合金边框，结构强耐腐蚀，低压损，高效率，重量轻，超低阻，安装方便，防潮与耐温性能好，无挥发性 VOC，百分之百耐湿滤纸，滤纸全部采用 HV 滤纸以及环保密封胶有国家认可的节能认证。

供应商需提供高效过滤器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并标明专用于本项目的字样。

9.6 通风送排风风口

材质：铝合金喷塑成品；防腐防锈处理。送风口与风管采用光面人造革软连接，排风口采用可拆卸齿轮调节型，新风口加可拆式防虫滤网。

9.7 密闭阀

空调净化系统送、回风支管安装密闭阀控制，满足调节室内压差。密闭阀采用优质冷轧钢板静电喷塑，密闭性良好，转轮丝杆调节；在任何操作状态下，不能产生震动或声响，控制杆应与调节阀位置一致，调节阀紧闭时其漏风程度不能大于5%。



9.8 消声静压箱

消声静压箱的做法:镀锌钢板应符合 (GB/T2518-2008) 标准. 热轧等边角钢应符合 (GB9787-1988) 标准. 穿孔镀锌钢板 0.6~0.8mm 厚, 孔径 5~6mm, 穿孔率>20%。

9.9 防火阀

须符合当地消防局的规定, 并为当地消防局认可的产品, 所有防火阀的易熔片的操作温度应为 70℃, 并须安排设置在防火阀的气流向的上方位置。

9.10 净化空调机组

净化空调机组采用直膨组合式净化空调机组, 技术参数要求如下:

- ①加压送风风量: $\geq 2800\text{m}^3/\text{h}$, 功率: $\leq 7.5\text{KW}$, 制冷量: $\geq 19.0\text{KW}$, 制热量: $\geq 20.0\text{KW}$
- ②功能段排布顺序: 混合段、初中效过滤段、变频直膨段、电加热段、风机段。
- ③净化空调机组外机采用变频控制, 根据末端需要, 调节冷量, 从而达到节能的目的;
- ④★箱体采用双层面板结构, 机组框架为专用净化铝塑复合结构型材, 箱板通过内、外双层钣金, 铝塑复合型材、PU 密封条、并采用无毒抗菌密封软胶体以及高密度聚氨酯一次性发泡成型的。机组采用内圆角密封设计, 内部平整, 不积灰, 绝对断冷桥结构, 机组整体环保、洁净, 满足净化行业使用要求。并提供详细说明及结构示意图, 以及详细证明文件或有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盖有 CMA 或 CNAS 章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并标明专用于本项目的字样。

⑤★箱体外壁板采用厚度不小于 0.5mm 厚的辊涂新工艺彩钢板, 内壁板为不小于 0.5mm 厚无锌花镀锌钢板, 其中内底板为不小于 0.7mm 厚无锌花镀锌钢板; 中间层采用整体高压发泡工艺充注难燃性 B1 或非燃性保温材料保温, 密度 $\geq 50\text{kg}/\text{m}^3$, 导热系数 $\leq 0.027\text{ W}/\text{m}\cdot^\circ\text{C}$, 保温层厚度为 25mm。泡料细腻均匀, 无空腔、疏松现象。需提供机组内部结构对接示意图, 高压聚氨脂发泡经检测合格, 并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盖有 CMA 或 CNAS 章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并标明专用于本项目的字样。

⑥★框架与面板之间、各功能段之间在拼装时, 应采用可靠的密封措施。空气处理机组在现场安装完毕后, 机组的漏风率要符合箱体内静压为 1000pa 时, 漏风率不大于 0.1%,

并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并标明专用于本项目的字样。

⑦★空调机组箱体应有足够的强度，当机组风量 $\geq 80000 \text{ m}^3/\text{h}$ 、机组内保持静压正1000Pa 条件下，机械强度符合标准(在设计工况下，变形率不大于0.6mm/m)；每块面板四周均有铝合金边框，箱体4角配ABS护角，其强度应避免机组在运输和运行过程中产生变形。箱体底层面板具备足够的强度，满足人员安装、检修时不发生变形，并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盖有CMA或CNAS章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并标明专用于本项目的字样。

⑧★无论是框梁(骨架)还是保温护板，只要同时接触机组内外空气的连接处均应采取“断冷桥”结构。需详细说明具体的“断冷桥”措施、并提供详细说明及结构示意图。机组应采取良好的防冷桥措施，机组在运行时，不得出现冷桥和凝露现象，整个面板的隔热性能必须达到T2级保温等级；

⑨在机组风量、机外余压满足用户要求的基础上，以计算机组本身的阻力损失，确定风机全压，再选配风机的型号、转速、功率等，确保风机在高效率工作区运行，既使风机噪声最低，又使能耗最低。叶轮要经严格的动、静平衡试验，保证风机安静运行。

9.11 普通空调

采用壁挂式空调，冷暖类型：冷暖电辅，能效等级：三级能效，室外机噪音：50dB，控制方式：遥控

10 给排水工程技术要求

10.1 供水要求

供水材料符合国家健康相关产品卫生标准。上水管采用PP-R管道，末端接铜质球阀，控制上水开关，下水管采用U-PVC管道，下水槽设置存水弯，防止异味，易于清理，另外，由于受房间功能的要求，房间不设置地漏，将原有地漏进行处理或更换为洁净型地漏。

10.2 管道敷设

管道支架和管卡应固定在楼板或承重结构上；排水管上的吊钩或卡箍应固定在承重结构上。排水横管和横管的连接，不得采用正三通和正四通；阀门安装时应将手柄留在易操

作处。在涂刷底漆前，应清除表面的灰尘、污垢、锈斑、焊渣等物，涂刷油漆厚度应均匀，不得有脱皮、起泡、流淌和漏涂现象。

11 配套设施技术要求

11.1 不锈钢水池柜

(1) 规格：不小于600*500*830mm，

(2) 台面1.0mm不锈钢制作

(3) 柜体：采用1.0mm优质304#不锈钢钢板经专用机床裁剪、冲压、折弯、焊接制作而成，具有耐强酸碱、耐腐蚀、耐冲击、韧性强等特点。

(4) 柜门：全钢双层设计

(5) 底脚：采用ABS专用注塑可调脚，高度可调节，调节范围为30-50mm，防滑减震。

(6) 水盆水龙头：鹅颈型水龙头，感应式开关

(7) 304不锈钢水槽，槽身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洗手时水花不会溅到身上。槽体尺寸：500*400*180mm

11.2 不锈钢传递窗

需满足如下技术参数：电子互锁式，具有灭菌功能，304 不锈钢制作；规格 $\geq 500*500*00\text{mm}$ ；材质选用优质 304 不锈钢制作，内胆圆弧处理；防擦洗死角。视窗采用 $\geq 4\text{cm}$ 双层中空钢化玻璃设计，四侧黑边烤漆处理。内置 $\geq 15\text{W}$ 紫外线杀菌灯；有效灭菌，保证在传递过程中不受污染。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致_____ (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的全部内容,知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风险,我方承诺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一、我方同意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_____内(响应文件有效期)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我方提交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和其对应的哈希值,并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否则,愿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四、我方愿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和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进行报价。

五、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以下要求提供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必须在首页或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1. 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响应。

说明：

1. 以上要求提供的原件扫描件必须在首页或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2. 提供的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项内容将视为无效。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将导致其不具备参加磋商资格，且不允许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补正。供应商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四项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必须清晰、真实、有效。
5. “磋商截止日前”是指以磋商截止日为起始时间倒推每一项相应要求的时间。



供应商的相关资料文件

(一) 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备项）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供应商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反面）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备项）（法人参与本项目可不提供此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址）的（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职务）、（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职务）、（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对（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上述经济活动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

职 务：

职 务：

电 话：

电 话：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面）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反面）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3、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备项）

4、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备项）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完税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备项）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复印件加盖公章；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供应商财务状况证明（必备项）

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资信证明原件。（当年新成立的公司或财务报告还未审计完成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放置在响应文件正本当中。）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原件装入响应文件正本）（必备项）

致：兰州大学口腔医院、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装入响应文件正本）（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必备项）

致：兰州大学口腔医院、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一、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在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当地工商局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

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必备项）

致：兰州大学口腔医院、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供应商名称（公

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0、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磋商；（必备项）

11、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必备项）





(二) 商务部分

商务部分

1、商务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项目编 号				
序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应答	偏离说明	技术支撑材料所在页 码

供应商名称（公
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的商务部分的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列在商务偏差表中，否则将认为供应商接受磋商文件的要求。



2、供应商业绩证明材料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1年01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

（1）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签订日期	合同总价	采购联系人	电话
...	...	...	...	...	...	...

（2）业绩证明材料（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3、认证体系

- ①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②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③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服务承诺书

服务承诺书

致：兰州大学、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本项目质量保质期为_____年，且在质保期内能免费提供常用配件备件，质保期外能按成本价提供配件备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制造厂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1备品备件清单（如有）

备品备件清单（仅供参考）

投标币种：人民币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材质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制造厂商	备注
1									
2									
3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
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根据评分办法的要求编制）

6、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三) 技术部分

技术部分

1、技术偏离表

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 号				
条款号	磋商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技术支撑材料所在页 码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响应文件将可能被视为虚假材料。

供应商名称（公
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项目管理思路及目标承诺（格式自拟，根据评分办法的要求编制）

3、内部管理制度、质量考核机制（格式自拟，根据评分办法的要求编制）

4、保洁服务方案（格式自拟，根据评分办法的要求编制）

5、应急处置预案（格式自拟，根据评分办法的要求编制）

6、保洁服务人员培训及行为规范（格式自拟，根据评分办法的要求编制）

7、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材料；（格式自拟）



(四) 其他部分

其他部分

1、同意磋商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同意磋商文件条款声明

致：兰州大学口腔医院、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磋商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装入响应文件正本）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兰州大学口腔医院、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成交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响应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成交资格。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反商业贿赂承诺书（装入响应文件正本）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兰州大学口腔医院、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中，我公司（单位）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投标响应材料真实性保证承诺书（装入响应文件正本）

投标响应材料真实性保证承诺书

致：兰州大学口腔医院、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参加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项目投标，在此我单位关于各类企业和人员证书及相关资料原件郑重承诺如下：

- 1、我单位电子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各类企业和人员证书及相关资料的扫描件与原件一致，真实有效；
- 2、我单位愿意在成交公告中公示本单位响应文件中的企业和人员资质证书及相关资料，接受社会监督；
- 3、贵单位对响应文件中的相关资料若有任何疑义，我单位可随时提供该资料原件供贵单位核实；
- 4、若我单位提供不真实或无效的各类企业和人员证书及相关资料，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兰州大学口腔医院及其他部门依法依规给予的处罚，并承担相关损失。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四、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 期：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期:

(三)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自拟）



五、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书

供应商应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和要求，完整详细阐述项目的服务总体方案。服务承诺书不给出统一格式，由供应商自行设计格式，自行组织材料。



六、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兰州大学口腔医院310室万级洁净实验室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BJFH-2024-采007

包号：1

币种：人民币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项目负责人	工期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采购需求包含的所有服务项目的总价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 “报价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响应，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 “报价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4. 电子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必须与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单独固化上传的报价一览表内容一致，若不一致的，以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单独固化上传的报价一览表为准。



七、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第六章 工程图纸

另册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另册



第八章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问卷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1. 您对 代理机构在本次项目中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和质量是否满意？

A. 满意（ ） B. 不满意（ ）

2. 请为 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代理的服务态度和质量评分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及“差”答案时须填写理由以方便改进）：

3. 您认为 代理机构哪些方面还需要进行改进？

A. 没有意见（ ）

B. 详细意见或建议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表格由供应商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成交公示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代理机构。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

一、引言

1.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供应商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2.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招标的供应商使用。

二、系统概述

1.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投标工具可以创建新的响应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投标项目文件；工具导入磋商文件（.zbsx），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投标文格式生成响应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自动检查响应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响应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2.开标系统

开标前只需上传经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响应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开标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响应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在投标截止前，供应商可以撤回投标；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 供应商 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三、运行环境

磋商文件/代理机构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 windows10。

四、使用说明

1.下载响应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响应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立即体验”，进入工具首页。



2. 导入磋商文件

把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打开，点击新建响应文件，把下载好的磋商文件上传上去，格式是：zbsx。填写响应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3. 多轮报价

如果投标项目的非公开项目（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谈判、单一来源）需要制作多轮报价文件，选择固化的磋商文件，显示政府多轮报价按钮，

填写响应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历史投标文件

新建项目

新建投标文件 政采多轮报价

选择对应的招标文件 (.zbsx格式)

招标文件: 第1标段.zbsx 选择招标文件

设置制作完后投标文件的保存路径及文件名

文件名称:

保存位置: 浏览...

取消 确认

投标文件历史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0.3.1 | 版本号: 1200

报价单填写: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报价清单

报价总价(万元)

报价单

确认投标报价

*您的投标报价大于一个亿，请确认报价是否正确

您的总价为(万元): 100000万元

大写金额: 壹拾亿元整

取消 确认

生成签章文件

再次确定报价

选择文件

甘肃省政府采购项目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4. 编制流程说明

4.1 签章说明提示:

• 电子签章

投标工具现在是每个环节分别点击“生成签章文件”按钮，生成签章文件，进行签章操作，然后上传签章文件。完成后，可以查看签章文件，检查盖章是否成功。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预览投标文件 导出投标文件 导出记录

封面 生成签章文件 下载当前文件 上传当前文件

2 投标函

3 投标资质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预览投标文件 导出投标文件 导出记录

封面 查看签章文件 生成签章文件 下载当前文件 上传当前文件

2 投标函

3 投标资质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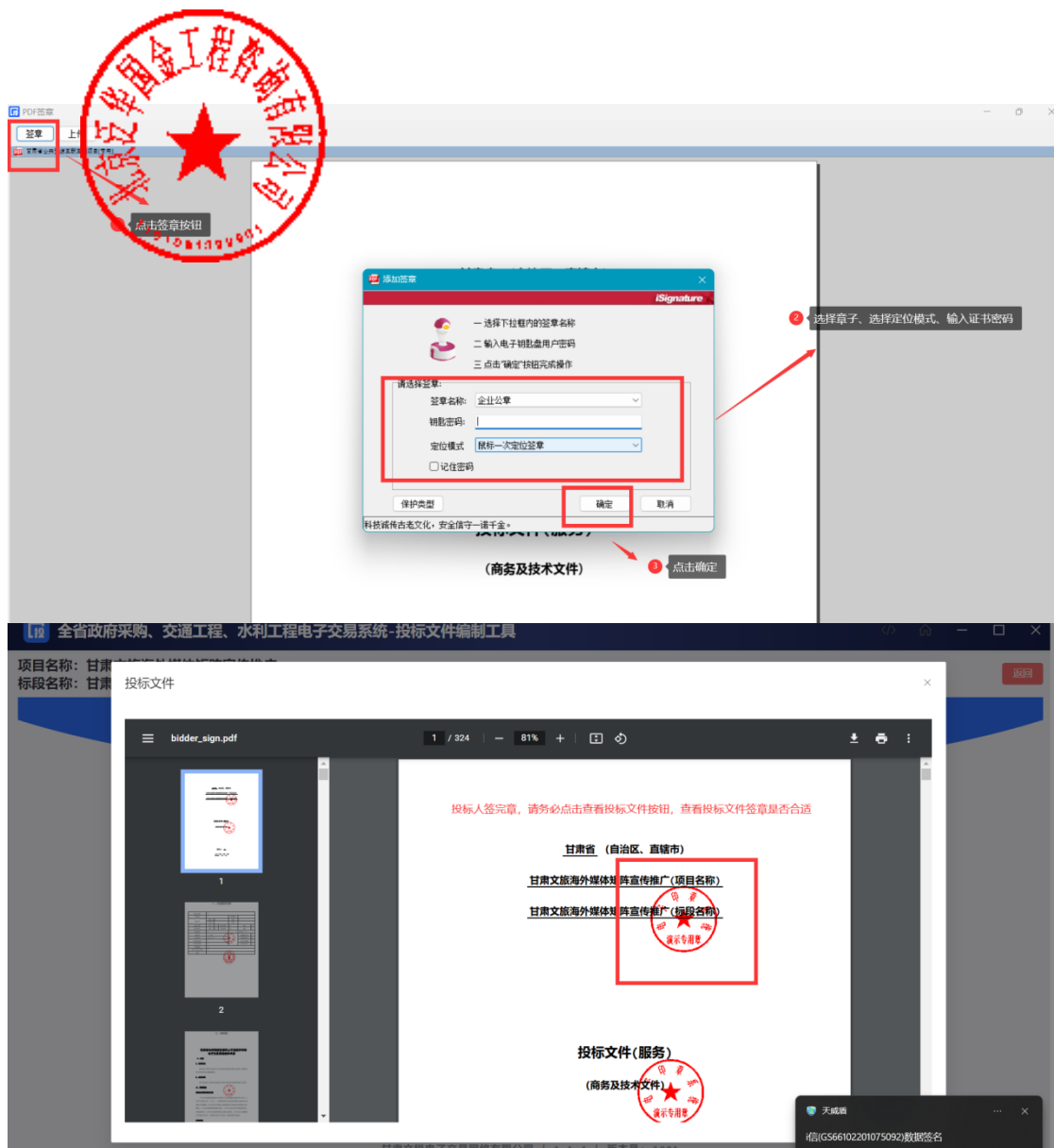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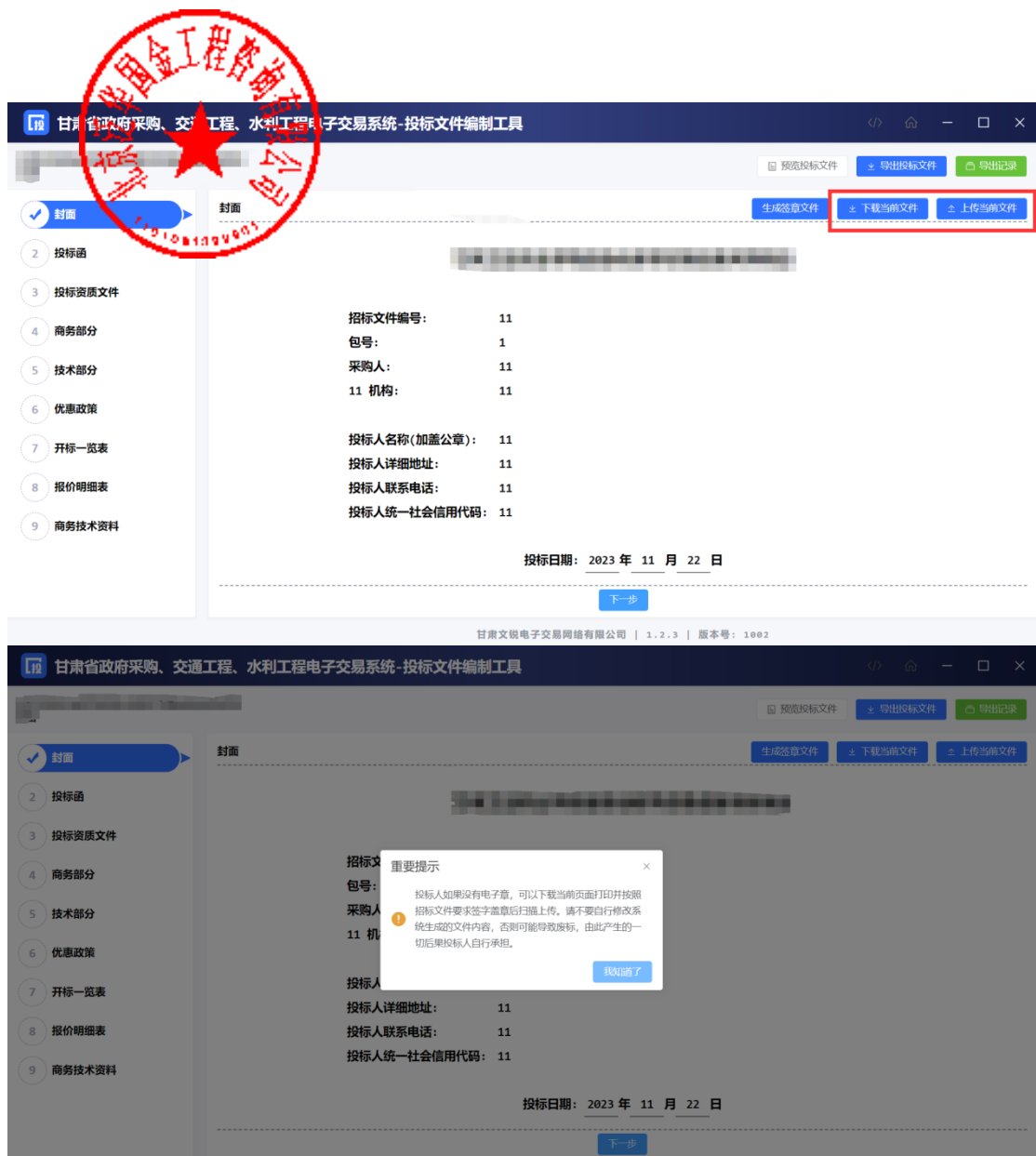
签章

- 需要安装签章插件
- 插入数字证书，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选择所盖章子，进行签章。



• 无电子签章

供应商没有电子签章，可以将页面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载当前文件”按钮，将当前文件下载下来，盖章。然后点击“上传当前文件”按钮，将签章文件回传。



4.2 编制流程说明

4.2.1 封面

供应商根据页面提示填写封面信息。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封面

招标文件编号:

包号: 1

采购人: 填写封面信息

机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详细地址:

投标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4.2.2 投标函

供应商上传PDF版的投标函文件。如果上传投标函文件有问题，可以重新上传投标函文件。页面是可以预览投标函文件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设备

如果有电子章，可以在线签章

生成签章文件

可以下载投标函模板

下载docx模板

选择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未选择文件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4.2.3 投標資質文件

供應商根據磋商文件設定的資質要求，上傳對應的資質文件。格式：PDF。

- 可以查看上傳的資質文件；
- 如果不合適，可以點擊刪除按鈕，刪除文件，重新上傳；
- 如果招标人規定了上傳文件格式模板，供應商可以下載對應模板
- 上傳完成后，點擊“下一項”，保存數據，進入下一個環節。



4.2.4 商務部分

供應商根據磋商文件中評標辦法中設定的評審項目和評審標準，一一響應商務文件。（每一項都是必傳項）格式：PDF版。上傳完成后，點擊“下一項”，保存數據，進入下一個環節。

注意：請供應商務必按照磋商文件設定的內容上傳對應的投標資料，如果錯傳，會有廢標風險。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预览投标文件 导出投标文件 导出记录

封面

投标函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

生成签章文件

序号	优惠政策	文件上传
1	中小微、监狱及残疾人企业优惠	上传文件
2	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优惠折扣率	上传文件

上一步 下一步

4.2.7 开标一栏表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设定的开标一栏表表头，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预览投标文件 导出投标文件 导出记录

封面

投标函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开标一览表

生成签章文件 下载当前文件 上传当前文件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1

项目名称: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1

包号: 1

币种: 人民币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1	1	

投标人(公章): 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说明:

1.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4.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必须与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一致。若不一致的,以网上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上一步 下一步



4.2.8 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设定的报价明细表，填写报价明细表。

- 手动填写：可以添加行，手动填写明细表
- Excel表：下载Excel表模板，填写完成后，直接导入Excel表（注意：表头内容不能修改，否则会上传失败）



4.2.9 商务技术资料

供应商需要响应磋商文件设定的响应文件（必传项，格式:PDF版）

- 可以查看上传的文件；
- 如果不合适，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人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供应商可以下载对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响应文件。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预览投标文件 导出投标文件 导出记录

封面

投标保证金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商务技术资料

生成签章文件

商务技术资料

序号	资格条件	附件上传
1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2	商务响应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3	售后服务承诺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4	技术响应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5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上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4.2.10 预览响应文件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随时可以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看响应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4.2.11 导出响应文件

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点击“导出响应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

- 开始导出磋商文件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预览投标文件 导出投标文件 导出记录

封面

投标保证金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封面

生成签章文件

下载当前文件

上传当前文件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1
包号: 1
采购人: 1
1 机构: 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 生成响应文件



- 查看响应文件完整性



- 导出响应文件

点击导出响应文件按钮，导出响应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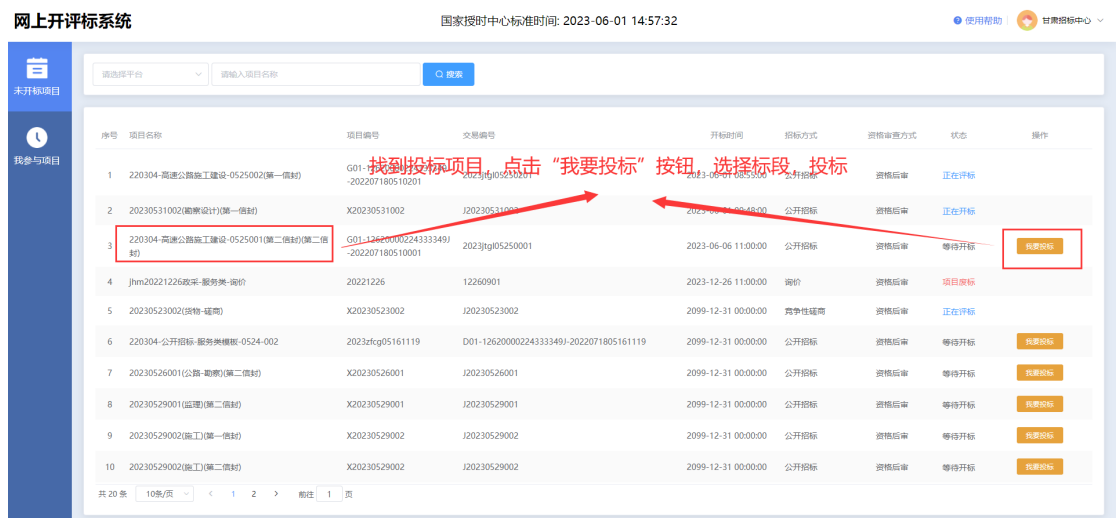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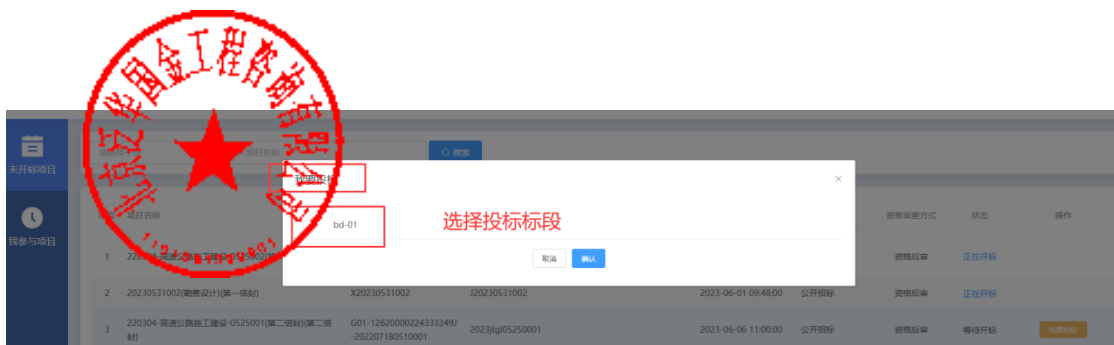
- 导出固化响应文件，一份是加密文件，格式：tbsx；一份响应文件编码
- 特别说明：
 - 1) 响应文件编制流程没有结束之前，是不能点击“导出招响应文件”按钮，只有完成最后一个环节后，才能点击导出响应文件。
 - 2) 响应文件签章完成后，请点击查看响应文件按钮，仔细查看响应文件，签章是否合适（请对响应文件负责）。
 - 3) 导出响应文件时，弹框内容需要仔细阅读，如果文件大小10MB以下，响应文件不合适，请返回去查看响应文件是否盖章。

开标系统

- 投标登记

登陆网上开评标系统，首页页面上会展示出所有项目开标信息列表，寻找要投标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按钮，选择投标标段，确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





- 下载响应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磋商文件

找到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

-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 下载对应版本的投标文化离线编制工具
- 下载固化的磋商文件（格式：zbsx）
- 查看PDF版的磋商文件

网上开评标系统 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 2023-06-01 15:01:38

在我参与项目的列表页面，找到对应投标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响应方式	资源审查方式	状态	操作	
1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xmbm22122302	jybm22122302	2022-12-28 09:00:00	公开招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厅
2	20221213CLT磋商工程测试2	12345	54321	2022-12-14 09:00:00	竞争性磋商	资格预审	等待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厅
3	20221212CLT-公开-货物测试1	123	321	2022-12-12 09:00:00	公开招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厅
4	公开招61107Wu	1231231	12312312	2022-11-07 19:40:00	省招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厅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项目编号: xmbm22122302 标号编号: bd101
当前环节: 开标结果确认

下载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查看PDF版招标文件

查看开标须知 下载固化的招标文件

甘肃招标中心 投标代表人您好! 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您需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值（电子文件的摘要，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检测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值）。
备注：
1.投标文件的HASH值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摘要将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无法篡改。
3.固化后的投标文件将存储在区块链上，并将在网上进行验证。
4.您可以在2022-12-28 09:00: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文件。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摘要

点击生成HASH值(60位编码) 撤回投标文件(返回原稿)

投标文件摘要: 7b30e2u83fc19967e5726367b244c
提交的投标文件摘要:
提交时间:

核验投标文件

在2022-12-28 09:00:00之后，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核验操作：
1.请在本系统打开您提交的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xx）进行有效性验证；
2.如果系统检测到此文件无效，您可以继续等待并打开正确的固化投标文件；
备注：
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xx）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操作，否则会导致HASH值（电子文件的摘要）变化，将导致无法通过系统核验，因此导致的核验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打开并核验投标文件

点击打开固化的投标文件(.tbxx)进行有效性验证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
此文件HASH值:
此文件提交时间:

开标结果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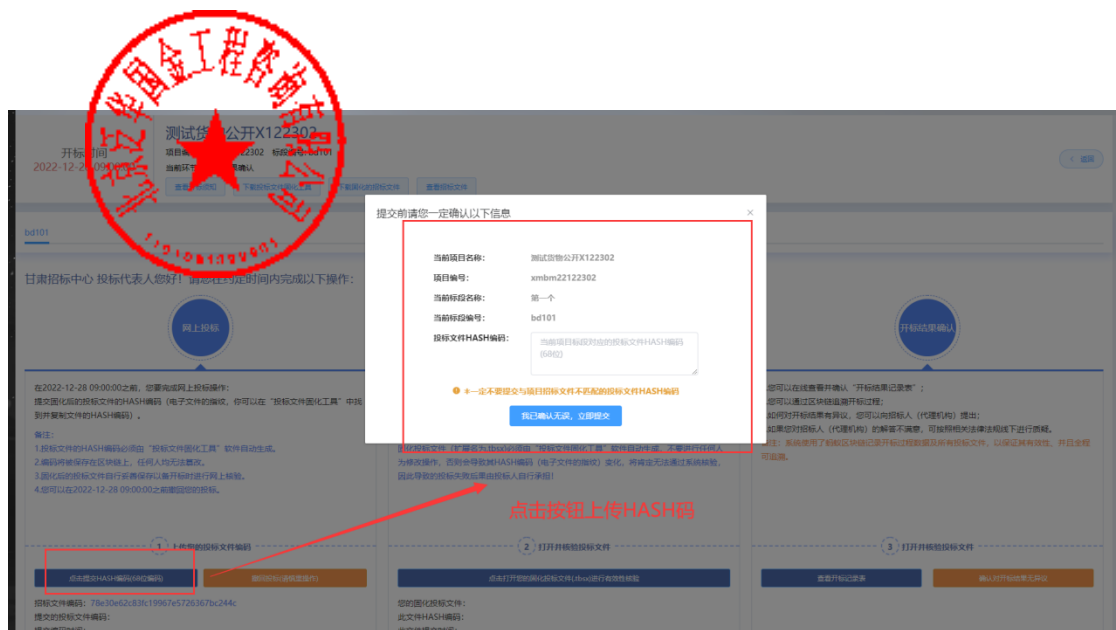
1.您可以在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您对开标结果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可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下进行维权。
备注：系统使用了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和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3 打开并核验投标文件

查看开标记录表 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 上传哈希值

开标前，打开开标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上传响应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开标前，响应文件有所变化，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 上传核验响应文件

开标时间到了，登陆网上开评标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响应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响应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



• 确认开标结果

供应商在开标结果确认环节，查看开标记录，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开标时间: 2022-12-28 09:00:00

项目编号: 2022-12-28 09:00:00

标段编号: 2022-12-28 09:00:00

当前环节: 1. 上传投标文件

查看开标记录

查看投标文件

查看投标文件

bs101

甘肃招标中心 投标代表人您好! 请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 您可以在“投标文件生成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
1. 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生成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 编码将保存在区块链上, 任何人无法篡改。
3. 生成后的投标文件自行新保存, 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校验。
4. 您可以在2022-12-28 09:00:00之前撤回投标文件。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码

点击生成HASH编码(生成编码)

提交投标文件(生成编码)

投标文件编码: 78e30e2c83fc19967e5726367bc244c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
提交文件时间:

校验投标文件

在2022-12-28 09:00:00之后, 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校验操作:
1. 请在本系统打开您的投标文件 (扩展名为 .bso) 进行有效性校验;
2. 如果系统检测到此文件无效, 您可以继续寻找并打开正确的投标文件;
备注:
您的投标文件 (扩展名为 .bso) 必须由“投标文件生成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操作, 否则会导致其HASH编码 (电子文件的指纹) 变化, 将导致无法通过系统校验, 因此导致的投标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打开并校验投标文件

点击打开您的投标文件(生成编码)进行有效性校验

您的投标文件:
此文件HASH编码:
此文件提交时间:

开标结果确认

1. 您可以在该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记录表”;
2. 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 如您对开标结果有异议, 您可以通过招标人 (代理机构) 提出;
4. 如果您对投标人 (代理机构) 的解说不满意, 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下进行质疑。
备注: 系统使用了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 以保证其有效性, 并且全程可追溯。
3. 打开并校验投标文件

查看开标记录

确认开标结果无异议

评标时, 供应商需要登录网上开评标系统, 找到对应的评标项目, 进入评标大厅。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开标时间	招标方式	资格审查方式	状态	操作
1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xmbm22122302	jybm22122302	2022-12-28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
2	20221213CLT延南工程测试2	12345	54321	2022-12-14 09:00:00	竞争性磋商	资格后审	等待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
3	20221212CLT-公开-货物测试1	123	321	2022-12-12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
4	公开询价1107Wjx	1231231	12312312	2022-11-07 19:40:00	询价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
5	货物磋商1107Wjx	232312	23123	2022-11-07 17:00:00	询价	资格后审	等待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
6	货物公开1107Wjx	23123	21312321	2022-11-07 16:35: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
7	公开询价001	A523123123	A343432423423	2022-11-04 15:03: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
8	甘肃公路甘南州教育营地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A01-1262000024333349/ -20220819-039497-2	ZKG5-2209047	2022-10-22 08:00:00	邀请招标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
9	33	33	33	2022-09-16 21:00:00	单一来源采购	资格后审	等待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

-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 供应商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120.55.66.203:3060/open/bidderEvaluation/view?projectId=855944d7935e3be5dd2bcde7f1288ec

开标时间: 2023-05-31 19:56:00

sandy-工程-邀请-20230531

项目编号: SSSAAAA78578785

标段编号: BD-0000002

正在评标

BD-0000001

BD-0000002

待澄清

查看更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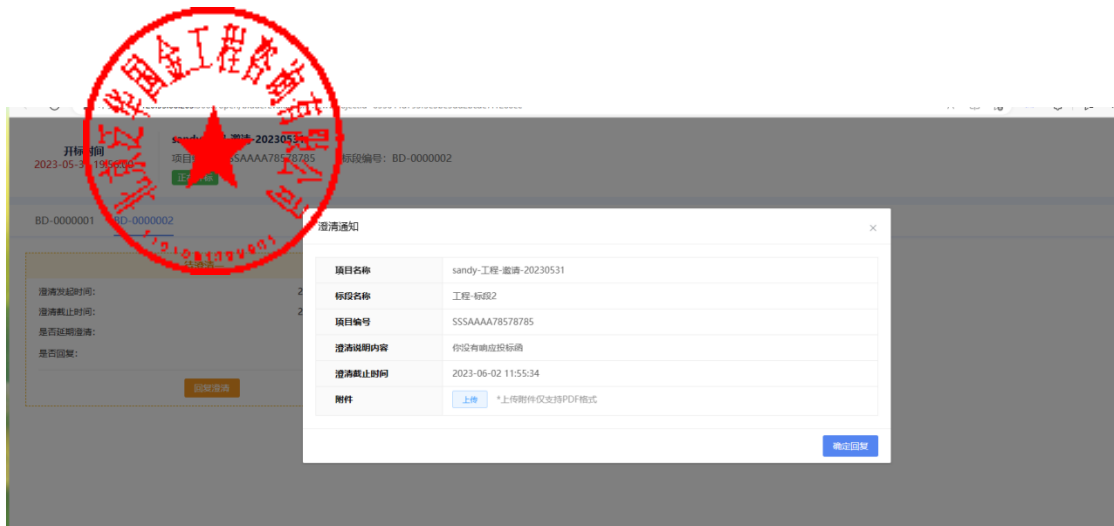
澄清发起时间: 2023-06-02 11:35:34

澄清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是否延期澄清: 否

是否回复: 否

回复澄清



- 如果专家发起多轮报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制作报价文件，进行上传。

